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示表

安全评价项目名称	山西省代县晋通石化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山西省代县晋通石化有限公司位于代县七里铺村北，法定代表人梁伟华，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加油站罩棚下分三排共设置6座加油岛，每座加油岛上设置1台加油机，共6台加油机（其中1台潜油泵型汽油双枪加油机，2台自吸式柴油双枪加油机，3台自吸式柴油单枪加油机）。油罐设置在站房西侧油罐区，内设有5个SF双层埋地油罐，1个10m³埋地汽油罐，4个10m³埋地柴油罐，汽油、柴油罐的油品总容积50m³，柴油折半后油品总容积30m³。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等级划分标准，为三级加油站。		
报告提交时间	2025.10	评价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组长	刘倩倩	报告审核人	田平雪
参与编制的安全评价师	侯继凤	参与项目的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倩倩
	武 辉		
	宁 博		
	隋志强		
到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次数、人员、时间、任务)	2025年9月12日，项目组评价人员赴该企业进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提出整改意见。		
现场调研图片			
安全评价结论	山西新安正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对山西省代县晋通石化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后，认为该加油站现运行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符合安全运营条件的要求。		